

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申請(約定)書

立約定書人：依原住民身分法 ☐第 3 條第 1 項第 款
☐第 4 條第 項
☐第 8 條第 項規定，雙方同意：

依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 ☐第 15 條第 1 項第 款
☐第 16 條第 項

一、配偶_____原 ☐平 ☐山 地原住民身分，因結婚約定變更為
☐平 ☐山 地原住民身分。

二、未成年子女 ☐男 ☐女 _____約定 ☐從父姓 ☐從養父姓
☐從母姓 ☐從養母姓 ☐取用原住民傳統名字 ☐並列原住民傳統名字原住
民族文字 為_____，取得 ☐平地 ☐山地
☐平埔原住民身分，並約定協議登記從 ☐父 ☐養父 ☐母 ☐養母 民族別
為 _____族。

三、本人(成年人)_____自願 ☐從父姓 ☐從養父姓☐從母姓 ☐從養
母姓 ☐取用原住民傳統名字 ☐並列原住民傳統姓名原住民族文字 為
_____，取得 ☐平地 ☐山地☐平埔
原住民身分，並從 ☐父 ☐養父 ☐母 ☐養母 民族別為 _____族。

四、其他 _____。

特立此約定書，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

此致

臺東縣成功戶政事務所

申請(立約定書)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申請(立約定書)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約定事項請於☐中打「V」，若勾「其他」者，請於空白欄中敘明。